

明新科技大學服產業學院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徵聘 106 學年度專任教師公告

一、職稱及名額：專任副教授(含)以上教師乙名。

二、學經歷條件：

(一)國內、外大學畢業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。

(二)經教育部審定具有副教授(含)以上資格者。

三、學術專長：

(一)「長期照顧」專長。

(二)「社會工作」專長。

(三)「健康養生樂活」專長。

(四)「銀髮產業管理」專長。

(五)具崇高教育熱誠，且有老人相關領域實務經驗者優先考慮。

四、應徵需繳交申請資料：

請備齊履歷表、自傳、博士學位、最高學歷證書或其同等學歷證書、博士或最高學位論文、博士或最高學歷成績單影印本、近 3 年學術著作目錄及論著，並敘明代表著作、曾任教科目及可任教科目。

五、申請時間：

(一)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民國 2017 年 12 月 10 日止。(以郵戳為憑)

(二)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，資料請寄：30401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一號 明新科技大學 人事室林佳玟小姐收(信封請註明「應徵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專任教師」)，備審資料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
(三)聯絡人：林助理 (03-5593142 轉 3901)；傳真：03-5575203

E-mail:alita@must.edu.tw(電子郵件主旨：應徵專任教師__應徵者姓名。)